

## 附件 2

### 第一届“银发 e 学堂”摄影活动大赛参评方式

#### (单位组织参评)

参赛作品报送挂牌“银发 e 学堂”各区的业务部门，参评集体和单位可登录上海学习网 [www.sh111.net](http://www.sh111.net)（点击活动专栏）下载作品汇总表（详见活动公告-附件 3）等附件资料，经区级汇总后，由各区负责单位将所有作品配图、本区作品汇总表电子文档，统一打包文件，发送活动作品征集邮箱。

#### 一、 单位提交作品方式

负责单位将所有作品配图、作品汇总表电子文档，统一打包文件，发送承办单位活动联系人邮箱。

送交的材料中包括：

1. 作品配图（JPG 格式，20MB 内，按作品编号规则命名）
2. 作品汇总表（见附件 3）

活动联络人：陈老师

邮箱地址：2221494114@qq.com

#### 二、 单位提交图片作品编号规则

所属区/单位-作品序号-作者-作品名称，同一所属单位按照 001、002 此类三位数字的顺序依次排序，依次类推。如：

上海学习网-001-张三-倒影

上海学习网-002-张三-朝阳

上海学习网-003-李四-湖中掠影

## 附：参赛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主题为“风景”或“静物”，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本次为公益性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2. 参赛作品的拍摄媒质不限，手机、相机拍摄作品均可参加；
3. 电子版照片要求：以数码照片形式提交，格式为.JPG，其它文件格式请转成本格式提交。照片不得小于 600 万像素，作品照片大小要求 20M 以内，彩色、黑白不限；
4. 参赛作品应以摄影为基础，谢绝提供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仅可作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的适度调整，不得作合成、添加、大幅度改变色彩等技术处理）；
5. 参赛者需保证其参赛作品为原创，严禁造假、修改、侵权或抄袭，如发生侵犯他人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行为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纠纷由参赛者自行解决和承担相关责任。作品均不得以两位和两位以上作者的名义投稿；
6. 单次投稿作品照片数量不超过 5 张，支持多次上传作品投稿；
7. 主承办方对于参赛作品具有公开播放、宣传、修改及相关使用权利，无需向作品拍摄者另行支付费用；
8. 主承办单位将按照相关规定，保护参与作品与个人信息的大赛专用性；同时有权将入选的作品无偿用于“银发 e 学堂”的宣传和与之相关的活动。

## 附：作品评审标准

1. 图像质量。图像清晰、锐利、色彩鲜明，没有模糊、断层或者色差等问题。
2. 主题表达。图像能够准确地表达主题和情感，主题应明确，并与拍摄场景和环境相符合。
3. 情感效果。图像能够传达一定的感情或者意义，包括表现情绪、营造氛围、记录特殊事件或者展现不同的视角等。
4. 技术水平。图像体现出摄影师的技术水平和专业素养，例如，曝光、焦点、景深、对焦等技术要素都应该精准无误，同时构图和光影等元素也应该合理和美观。